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18日在株洲市天元区渌江路2号公司6号楼3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7人，实到7人。公司董事长钟若农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刘畅先生和独立董事徐建华先生、王晓明先生、杜晶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也进行了审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对《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成都宏电科技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成都华镭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卓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承担差额补足连带清偿责任，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此次被担保的公司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且了解其具体经营情况，其具备偿还负债的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此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针对本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也进行了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中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华镭、成都卓芯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受让株洲宏达惯性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之一樊平先生所持有 2%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针对本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进行了审议并通过，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也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胥迁均先生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 3、《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